

第一章 就业基本情况

一 规模与结构

（一） 总体规模

学校 2025 届毕业生总人数为 3810 人。男生 2130 人，占比为 55.91%；女生 1680 人，占比为 44.09%。总体性别比为 1.27: 1。省内生源 2646 人，占比为 69.45%；省外生源 1164 人，占比为 30.55%。

（二） 结构分布

学校男生规模相对更高。从性别结构来看，男生 2130 人，女生 1680 人。男生占比（55.91%）高于女生（44.09%）。男女比例为 1.27: 1。

近七成毕业生为省内生源。学校 2025 届毕业生以湖北（2646 人，69.45%）生源为主，省外生源较多的省份是浙江（114 人，2.99%）、江苏（113 人，2.97%）、河南（92 人，2.41%）等地。

专业分布多元，多学科协调发展。学校 2025 届毕业生分布在 8 个学院，其中规模较大的学院是信息工程学院（741 人）、艺术与传媒学院（660 人）、商学院（652 人），规模较大的专业是英语（323 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289 人）、休闲体育（240 人）、会计学（228 人）、网络与新媒体（211 人）。

二 毕业生去向落实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1 日，学校 2025 届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同比略有上升。学校 2025 届毕业去向落实率较高的学院是体育学院、智能制造学院；毕业去向落实率较低的学院是外国语学院。

三 就业流向

（一） 行业流向

毕业生就业领域多元，包括制造业、信息技术服务业。学校 2025 届毕业生就业所涉行业较为广泛，从事较多的行业是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

（二） 职业流向

毕业生从事的职业相对多元，包括销售、机械/仪器仪表等。学校 2025 届毕业生从事职业包括销售、机械/仪器仪表、媒体/出版、行政/后勤、财务/审计/税务/统计）等。

（三） 用人单位流向

单位性质以民营企业为主。学校 2025 届毕业生所在的就业单位主要为其他企业（含民营企业等），其次是国有企业。

学校 2025 届分别有 10.61%、19.27%的毕业生在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企业就业。

（四） 就业地区流向

立足湖北及武汉城市圈，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学校 2025 届已就业的毕业生中，有 62.62% 的人在湖北就业，学校为本地培养了较多人才，为本地经济发展做出积极贡献。毕业生就业量较大的城市为武汉市（44.22%）、深圳市（2.98%）、上海市（2.25%）。

四 升学和创业情况

学校 2025 届毕业生中，共有 165 人选择升学，升学比例为 4.33%。其中，毕业生在中国内地（大陆）升学的比例为 3.78%，在港澳台或国外升学的比例为 0.55%。

学校 2025 届毕业生中，有 30 人选择自主创业，占比为 0.79%。

第二章 就业相关分析

一 工作与专业相关度

近七成毕业生就业与专业对口。从事工作与所学专业相关的比例反映了就业质量与专业培养目标达成效果。学校 2025 届毕业生的工作与专业相关度为 66.53%。

学校 2025 届工作与专业相关度较高的学院是生物与制药工程学院（78.69%）、智能制造学院（76.68%）、艺术设计与传媒学院（71.04%）。

二 就业满意度

近八成毕业生对就业现状感到满意。就业满意度是毕业生对自己就业现状的主观评价，从毕业生的角度反映其对就业质量的满意程度。学校 2025 届毕业生的就业满意度为 79.97%，毕业生对工作氛围（88.74%）、工作内容（83.00%）满意度较高。

三 职业期待吻合度

六成以上毕业生认为实际岗位符合自身职业期待。职业期待吻合度反映了毕业生职业期待与实际工作之间的匹配度。学校 2025 届毕业生的职业期待吻合度为 61.23%。此外，也有毕业生认为工作不符合职业期待，其原因主要在于不符合兴趣爱好（38.02%）、不符合职业发展规划（31.40%）。

四 用人单位反馈

（一） 用人单位满意度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高度认可。用人单位满意度反映了毕业生在就业单位的综合素质表现。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为 98.29%，其中很满意的比例为 63.43%，毕业生综合表现得到了用人单位的高度认可。

（二） 能力、素质、知识满意度

毕业生能力满足用人单位需求。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各项工作能力的满意度评价均在 96.57%及以上，其中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解决问题能力、团队合作能力、沟通与交流能力、动手操作能力、信息技术/电脑技能的满意度较高，均为 98.86%。

毕业生素质得到用人单位认可。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各项素质的满意度评价均在 96.57%及以上，其中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政治素质、职业规范与职业道德的满意度较高，均为 99.43%。

毕业生知识水平得到用人单位肯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各类知识掌握水平的满意度评价均在 94.86%及以上，其中用人单位对毕业生专业基础知识的满意度最高，为 98.86%。

第三章 校园招聘

一 校园招聘活动数量统计

学校共为 2025 届毕业生举办招聘活动 161 场，其中线下招聘活动 115 场，包含中大型招聘会 16 场；线上招聘活动 46 场。

学校就业创业中心和各二级学院创造条件积极开展线上和线下招聘活动，书记、校长带头访企拓岗，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全员参与就业市场资源挖掘，本学年共有 916 家单位参加学校组织的各类招聘活动。

二 招聘单位性质统计

参加 2025 届毕业生校园招聘活动的用人单位性质主要为：其他企业（民营企业）、国有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

三 校园招聘供需比统计

供需比是指毕业生人数与校园招聘单位提供岗位数量的比值，2025 届毕业生人数与校招岗位供需比为 1:15.18 。

从 2025 年各类招聘活动提供的岗位数量来看，智能制造学院和商学院校园招聘供需比最高；艺术设计与传媒学院、土木建筑工程学院供需比最低。

第四章 就业工作举措

（一） 强化目标管理，落实就业“一把手”工程

学校充分发挥由校党委书记、校长任双组长的“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职能，利用学校领导联系学院制度，共同走访用人单位，调研需求，慰问校友，拓展岗位。在校领导的推动下，各学院狠抓落实，毕业生就业工作进展顺利。

（二） 强化指导服务，提升学生就业竞争力

1.加强师资队伍培训，提高就业指导的专业化水平。就业创业指导服务中心和人力资源部组织新进辅导员、就业指导课老师分期分批参加各类就业学习和培训达 200 多人次。

2.提升毕业生就业能力，开展各类就业指导活动。“扬帆华夏职业规划咨询室”全程专人值班，随时接待学生就业咨询。学校在大型招聘会现场设立“简历门诊”为毕业生就业把脉。马克思主义学院、就业创业指导中心、“扬帆华夏”职业咨询室面向全校大一新生，共同举办主题为“扬帆华夏 遇见未来”生涯体验竞技赛，为同学们普及生涯教育理念。

3.充分发挥学生社区就业解忧铺功能，畅通学生反馈渠道，就业政策和就业指导深入学生心田。艺术学院线上线下相结合，建强了 1 个阵地，在学生社区开展就业育人系列活动；优化三个平台，以微信、微网站、微课堂为载体，对毕业生提供云端一站式就业服务。

4.举办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提升大学生生涯规划、职涯规划意识和能力。全校 5000 余名学生报名参赛，8 名同学进入省级复赛。

（三） 强化校园招聘，发挥就业主渠道作用

1.深入开展“访企拓岗”行动。学校积极响应教育厅号召，校领导和院系领导老师参与访企拓岗行动，共走访 291 家用人单位，引进 3700 多个就业岗位。

2.密切开展校地、校企合作。学校与海南省、浙江嘉兴市新建人才工作站，浙江温州市再次与我校签订合作协议书并授牌。学校充分落实省委省政府就业湖北、服务地方区域经济战略决策部署，组织了湖北省武汉市及省内地方政府组团企业专场招聘会。

3.精心举办各类招聘活动。本年度校园招聘单位数量和岗位数量有所下降。全年共审核通过 916 家招聘单位，举办线上招聘 46 场，线下招聘 115 场，提供就业岗位 57832 个，岗位供需比 1: 15。

（四） 强化就业帮扶，确保困难群体“好就业”

学校面向重点群体打造“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精准化就业帮扶体系，确保每一个有就业意愿的毕业生都能就业。建立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台账。全校 299 名毕业生，272 人帮扶成功，帮扶成功率为 90.97%。开展“宏志助航”就业培训。学校组织培训学员 47 人，有 45 人落实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6%。申报困难生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学校 720 名毕业生共发放 127 万求职创业补贴。开展“百日冲刺 就业有我”专项行动。全校 22 个部门 198 名行政人员参与，帮扶 161 名毕业生落实工作单位，落实率为 81.31%。

（五） 强化服务地方，巩固重点单位“主阵地”

学校立足武汉，面向长江经济带，积极开展校地校企合作。据统计，目前与我校在签约有效期内的校企合作单位共计 405 家，与行业头部企业共建产业学院 7 个。2025 届毕业生中有 62% 在湖北就业，15% 的毕业生在长江经济带城市就业，学校为湖北省和长江经济带城市建设发展先进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六） 强化过程管理，确保各项举措见成效

1. 就业创业中心建立学院就业活动定期通报制度，量化各学院就业工作基本任务的开展情况，促进我校进一步夯实就业工作基础，为就业目标的实现发挥强有力的支撑作用。

2. 继续实行阶段性就业目标的责任榜单验收制度。就业创业中心以近几年学校和学院就业进展的大数据为参考，提前制定每个节点的就业工作小目标，要求学院一期一期落实，确保工作总目标保持稳定。

3. 扎实开展就业过程动态监测。学院要继续落实辅导员就业工作“六个一”要求，建立辅导员对毕业生就业去向信息入库自查工作标准制度，校院共同做好日常就业监测工作。